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富翊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上海富翊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1574，证券简称 ST 富翊，以下简称“富翊装饰”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富翊装饰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未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主办券商无法保证富翊装饰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仍处于停滞状态，公司违规担保、资金占用、重大诉讼、资产被查封、银行账户被冻结、股权质押、控股股东破产重整等重大风险事项尚未消除。公司未能如期披露重大风险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控股股东誉丰集团、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翟峻逸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采取监管措施。公司尚未有效整改，公司财务内控、信息披露等工作能否正常开展存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公司尚未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翟峻逸、董事顾伟君、董事李宜隆已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控股股东誉丰集团持有的公司 18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8.61%，公司实际控制人翟峻逸持有的 18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86%，均已质押，并被司法冻结，同时亦被司法轮候冻结，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的风险。

控股股东誉丰集团处于破产重整中，破产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亦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导致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仍未消除，公司存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等科目真实性存疑，资产减值损失未能足额计提。公司生产经营已停滞，2018 年上半年未有收入产生，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综合上述情况，主办券商已向公司、主要股东及管理层要求其关注公司各项风险事项的进展并及时说明情况，履行其挂牌过程中出具的各项承诺及信息披露义务；要求公司、主要股东及管理层寻求妥善解决措施，尽快解除公司目前的非正常经营状态、恢复生产经营，妥善解决出现的重大风险。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